

证券代码：002268 证券简称：卫士通 公告编号：2018-040

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卫士通”或“公司”）于2018年10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财务报表格式变更的议案》。本次变更会计政策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公司根据上述财会〔2018〕15号文件的要求，对财务报表格式的相关内容进行了相应的变更。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采用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原相关规定与本次发布规定不一致的，按照财政部

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相关规定执行。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4、变更生效日期

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财务报表格式变更的议案》之日起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相关规定，公司调整以下财务报表的列报，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或项目名称进行相应调整：

1、资产负债表主要是整合、归并原有相关项目：

（1）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整合至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2）原“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项目；

（3）原“固定资产清理”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项目；

（4）原“工程物资”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

（5）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整合至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6）原“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

项目；

(7) 原“专项应付款”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

2、利润表主要是分拆原有相关项目，并对部分项目的先后顺序进行调整，同时简化部分项目的表述：

(1) 新增“研发费用”项目，从原“管理费用”项目中分拆出“研发费用”项目；

(2) 在原“财务费用”项目下增加其中项，单列“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3) “其他收益”、“资产处置收益”、“营业外收入”行项目、“营业外支出”行项目核算内容调整；

(4)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简化为“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简化为“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简化为“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主要将“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简化为“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

本次财务报表格式调整，仅对财务报表列报格式产生影响，不会对当期及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总资产、总负债、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影响。

三、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情况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四、监事会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情况

监事会认为：依据财政部的要求，对公司原财务报表格式进行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五日